

申請單位聲明書

補助案件(計畫)名稱	原住民族委員會 114 年度推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-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
申請單位全銜	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(三棧、鳳信、太巴塢、靜埔、港口、苓雅、春日、松浦、玉里社區、樂合、卓樂、古風、萬寧)
申請單位統一編號	94792342
填報日期	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

茲向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聲明如下：

本申請單位 (☐是 ☒否) 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、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。

*勾選「是」者，應填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」，未揭露者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，將處以罰鍰。(相關法條請參閱該揭露表)

*承辦業務單位將於與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間之補助行為成立後(即補助案核定時)30 日內主動公告「身分關係揭露表【A. 事前揭露】【B. 事後公開】」於監察院設置之「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補助交易身分關係公開及查詢平臺」，公告期間應自公告日起公告三年。

此致

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

經辦人：田張世春



(簽名或蓋章)

負責人：黃兆明



(簽名或蓋章)

